**四川省乐山第一中学校**

**美姑班空调采购项目公开比价公告（第三次）**

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2023年版）》及相关文件要求，经学校研究，拟对乐山一中美姑班空调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比价的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符合本次比价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乐山一中美姑班空调采购项目（第三次）

二、**项目编号**：LSYZLC（2023）11号

**三、采购方式：**比价

**四、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14.20**万元

**五、投标人资格和条件**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可提供承诺函，见附件）；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可提供承诺函、见附件）；

（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可提供承诺函，见附件）；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提供承诺函，见附件）；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本项目，采购人 不接受 联合体参加。

**六、项目概况及清单**

1、项目概况：为保障美姑班师生的身体健康，确保正常的学习和生活，需对美姑班教室和寝室安装空调，寝室安装1.5P挂式空调机，教室安装3P柜式空调机，寝室分布为：男生6楼、女生5楼。

2、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台） | 预算单价 |
| 3P柜式或者圆柱形空调机 | 1.★能效等级：1级，全年能源消耗效率APF≧4.30、质保≧6年2.★额定制冷量≧(W)7200；额定制冷功率≦(W)2300；3.★额定制热量≧(W)9700；额定制热功率≦(W)3150；4.★内机噪音dB(最低)≦30,外机噪音dB≦56；5.★电辅助加热（W）≧1800；6.循环风量(m3/h) ≧1300；7.★外形：柜式或者圆柱形空调机 | 台 | 8 | 5000.00 |
| 1.5P挂式空调机 | 1.★能效等级：1级，全年能源消耗效率APF≧5.20、质保≧6年2.★额定制冷量≧(W)3300；额定制冷功率≦(W)890；3.★额定制热量≧(W)5000；额定制热功率≦(W)1360；4.★内机噪音dB(最低)≦20,外机噪音dB≦51；5.★电辅助加热（W）≧850；6.循环风量(m3/h) ≧640；7.★外形：白色外观空调机 | 台 | 34 | 3000.00 |
| 合计 |  | 台 | 42 | 142000.00 |

**注：带★为核心参数，不允许负偏离并提供产品彩页资料，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证明文件。**

**七、质量要求 （实质性要求）**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为最新生产的全新的原装正品（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

2、产品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要求。

3、产品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供应商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4、供应商所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货物送到安装地点时，须通知采购人项目负责人、资产管理员到场依据合同清单确认并签字后方可实施安装，如所供货物与合同清单不一致的，采购人将采取退货处理并追究违约责任。

5、供应商所交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供应商负责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内整改，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供应商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6、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6年（产品生产厂家质保期或法律法规质保期大于6年的按要求计算），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须免费维修、更换，供应商须在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完成维修任务。

**八、商务要求（实质性要求）**

**1、强制节能产品：3P、1.5P空调机，供应商提供强制节能证书复印件，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作无效处理。**

2、安装完成时限：需在2023年8月31日前完成所有的安装工作；

3、施工期间不得影响全校师生及相关车辆的正常通行；

4、施工期间必须设立安全员现场指导作业，并对现场安全工作负责，施工前应对周边建筑、设施、车辆做好安全保护工作，如因施工造成损坏的应照价赔偿；

5、施工结束后，学校将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款项。验收不合格限期整改，施工期间对学校财产、师生安全造成损失的务必进行赔偿，拒不履行赔偿义务的，学校有权从项目经费中进行扣除，服务费不足弥补学校损失的，还应按学校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

6、配置要求：本项目采购的所有空调，须配备安装所需要的零配件，零配件包含但不限于：支架、空开、排水软管、PVC排水管、铜管等。

**九、报名及投标文件的领取**

1、本项目不需报名，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家按招标公告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文件自行下载。

2、本投标邀请在四川省乐山第一中学校官网（http://www.sclsyz.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3、咨询时间：工作日上午9：00---11:40，下午14:30分--17:30分，节假日、周末不受理咨询服务。

**十、报价。**

1、 投标供应商按照报价表（见附件一），所报总价包含生产制造、运输、搬运、安装、调试、检测、安装所需辅材、利润及售后服务、保险、税金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供应商报价应充分考虑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中标后价格不作调整。

2、报价要求：本项目采取双限价方式，超过最高预算单价、预算总价的为无效报价，对低于该项目控制价的50%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本项目采用一次性报价方式，按照低价中标原则，选定中标单位。

**十一、投标文件的内容**

1、加盖公章的报价书（附件一）；

2、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人代表授权书（附件二）、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代表为法人的只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公告第五条投标人资格和条件资料或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见附件三）；

5、**以上投标文件需提供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投标人未对投标文件进行密封的，采购人不得收取投标文件。**

**十二、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供应商严格按照公告要求将投标文件规范密封后，于2023年 8 月 25 日上午10：00前面呈于乐山一中行政楼3楼总务科（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我校将组织相关工作人员按要求评出中选单位，于现场确定中选单位。请投标单位在投标函中注明联系人姓名与电话，以便联系。

投标文件送交联系人： 黄老师 电话：0833-2605533

乐山一中纪委电话：0833-2605626

四川省乐山第一中学校

2023年08月22日

附件一：

乐山一中美姑班空调采购项目报价表

项目名称： 乐山一中美姑班空调采购项目（第三次）

项目编号： LSYZLC(2023）-11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台） | 单价（元） |
| 3P柜式或者圆柱形空调机 |  |  | 台 | 8 |  |
| 1.5P挂式空调机 |  |  | 台 | 34 |  |
| 合计 |  |  | 台 | 42 |  |
| 人民币大写 |  |

注：1、本报价是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达到文件的具体项目需求的所有费用，已包括所有相关税费。采购人在项目结算时不再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此表，由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一并提供；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姓名） 为我公司签署本项目的响应文件的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响应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1、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参加谈判，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供应商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的承诺**

：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我公司同意响应文件有效期为30天，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谈判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谈判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我公司、及我公司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前3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八、我公司承诺：若我公司为注册地在乐山市以外的承建公司在承建该工程时必须在乐山市境内针对项目申报临时税务登记，并取得一般纳税人资格按一般计税方式进行工程款结算，同时需提供从乐山市税务局领取、开具的发票，以及该笔工程款纳税申报的完税凭证，否则财政有权不予支付项目工程价款。

九、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